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康樂場地命名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就添馬艦發展工程內，由康樂及文化事務署(下稱本署)管理的公共休憩用地的命名，徵詢委員的意見。

背景

2. 添馬艦發展工程包括新的政府總部、立法會大樓，以及佔整項工程面積一半的公共休憩用地。工程於 2008 年 2 月展開，預計在今年完成。屆時部份休憩用地將由本署負責管理。

3. 休憩用地採用南北走向的布局，除方便市民由金鐘前往海旁一帶外，亦設計為綠色長型地帶，營造成「綠地毯」的效果。此外，休憩用地也會廣種樹木，建造各項靜態設施，如露天劇場、庭院等，以供市民享用及舉辦不同類型的活動。

4. 休憩用地於今年稍後開放予市民使用，本署現建議將有關休憩用地命名「添馬公園」(Tamar Park)，以配合附近地段的統稱。有關該休憩用地的概況如下：

(i) 面積：約 17,600 平方米(請見附件一)

(ii) 設施：• 設有園林景觀的「綠地毯」(草坪)，貫通南

北，方便市民來往海旁及金鐘一帶

- 水池、長椅及避雨亭
- 露天劇場
- 洗手間
- 茶座等

5. 鑑於「2006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」已於2007年1月1日生效，而中西區區議會轄下的文化康樂及社會事務委員會亦曾就有關條例，分別在2007年7月19日、2008年6月19日、2009年6月18日及2010年6月17日舉行的會議上作出討論，並議決維持在區內由本署管轄的公眾遊樂場，實施全面禁止吸煙的措施。根據以上議決，本署現建議「添馬公園」亦依照議會的決定，實施全面禁煙。

徵詢意見

6. 本文件提交中西區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在2011年1月20日舉行的會議上討論，並請議員就第4段新場地建議的命名及第5段內建議新場地實施全面禁煙的措施，提供意見。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2011年1月

建議休憩用地命名為「添馬公園」的場地圖

